

浦江县教育局文件

关于 2022 年部分学校公开招考竞聘的通知

各中小学、局直属各单位，有关幼儿园：

为调整和优化教育资源配置，进一步调动广大教师的工作积极性，完善适岗竞聘的用人机制，推动我县教师队伍建设，经研究，决定公开招聘部分学校教师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公开招聘计划

公开招聘学校、学科及人数详见附件 1。

二、应聘条件

（一）应聘须具备以下条件：

1. 思想政治素质合格，爱岗敬业，关爱学生，教书育人，为人师表，能出色完成平时的教育教学任务。
2. 我县在编教师、雇员制教师，1977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，具有相应教师资格证书和学历，身体健康。
3. 近三年（幼儿园两年）年度考核合格及以上。

4. 近三个学年所任教学段、学科与招聘的学段、学科一致。

5. 在我县农村学校实际工作满三年（幼儿园满两年）。

（二）2019 学年以来，有以下情况之一者，不得应聘：

1. 无故旷工累计五天以上的，事假累计二十天以上的，或病假累计半年以上的；

2. 有违反师德师风行为，受党纪政纪处分的；

3. 不服从组织安排或其他不良行为造成后果的。

三、应聘程序和要求

（一）县教育局汇总公布各招聘学校公开竞聘岗位。

（二）教师报名。招考采取网上报名方式进行，符合应聘条件、有意愿到相关学校应聘的教师，于本通知发布之日起至 7 月 19 日 17:00 前完成网上报名，每位应聘人员限报一个职位。报名方式如下：

1. 教师填写《浦江县部分学校公开招考竞聘报名表》。

2. 教师向所在学校备案或报批。

报名应聘初中学校的教师，若已在本校实际工作满三年且在农村学校实际工作满五年的，应将报名情况向所在学校备案（省示范性学校教师除外；评上县名师、市教坛新秀的农村教师，自评上当年起在本校 3 年服务期未了的除外）。

其他报名应聘的教师，应将《报名表》报所在学校主要负责人审核签名，并加盖学校公章。

3. 将《报名表》扫描（或拍照）后连同本人近期一寸免冠

电子照片发送至应聘学校的电子邮箱。各校联系人如下：

学校	电子邮箱	联系人	联系电话
实验中学	yyz06241235@163.com	张嫣嫣	596989
浦江四中	2210379121@qq.com	徐灵芳	593010
浦江五中	jcy1027@163.com	金重阳	598705
实验小学	2338013201@qq.com	查军宪	591386
龙峰小学	10889713@qq.com	徐飒飒	591112
浦阳一小	meiping_49@163.com	潘美萍	595766
浦阳二小	shitou9199@163.com	石琳	617575
南苑小学	342550606@qq.com	徐素珍	694600
浦阳五小	zhusz910@163.com	朱双芝	599439
大溪中小	632767286@qq.com	傅晓珍	594302
浦阳幼儿园	695241128@qq.com	王爱爱	652451
机关幼儿园	8854516@qq.com	楼俊君	595252
月泉幼儿园	1016493536@qq.com	鲍鸳鸯	697565
南苑幼儿园	549374051@qq.com	方倩茜	695179

注：建议教师报名后与应聘学校联系人确认报名情况。

（三）根据招聘职位所需条件对应聘人员进行资格审查，合格人员确定为笔试人员。资格审查后，同一职位报名人数不足招聘计划数 3 倍的（初中、幼儿园为 2 倍），酌情核减招聘计划；报名人数少于 2 人的，该招聘职位不开考。

小学职位报名人数为 2 人的，该职位可以开考，考试及考核结果供局党委研究时参考，但不作为必然录用的依据。

（四）笔试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

（五）根据笔试成绩，按招聘数 1:2 从高分到低分确定进入资格复审人员，并进行资格复审，资格复审通过人员进入综合考核。资格复审未通过的，按笔试成绩从高到低递补。综合考核的计分办法由各招聘学校制订，并在浦江教育公共服务平台上公布。

（六）笔试、综合考核在总成绩中各占 50%的比例。笔试、综合考核的结果将及时予以公示。笔试和综合考核的总分相同的，按笔试分从高到低确定。

（七）县教育局党委根据笔试及综合考核情况择优确定录用人员。

（八）录用时如发现与应聘条件不符合的，取消其录用资格，不再递补。

四、限额

每个农村初中学校被录用人数原则上限额 2 人。若入围人数超过 2 人的，由所在学校推荐录用人员。学校应提前制定推荐规则，推荐规则应在校内公布并报人事科备案。请各农村初中于 7 月 18 日前将推荐规则报人事科张晓欢。

五、组织领导

1. 本次竞聘上岗工作由县教育局统一组织实施。

2. 竞聘上岗工作是一项十分严肃的工作，应聘教师必须认真对待。对已报名而无故不参加考试或考试成绩明显偏低的教师，县教育局将对其进行师德教育和岗位培训。

3. 在工作中，有关单位和个人应积极配合，如实提供有关材料或信息。如发现有弄虚作假行为的，视情节轻重，给予严肃处理。

4. 因此次招聘录用而使农村学校对应学科师资产生缺口的，县教育局将在当年度新教师调配时予以优先考虑。

5. 招聘学校应本着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原则，认真做好考核工作，如发现有不按考核办法计分或其他违规行为的，严肃追究有关人员责任，并在学校年终考核中给予扣分。

附件：1. 2022 年部分学校公开竞聘岗位汇总表

2. 浦江县部分学校公开招考竞聘报名表

浦江县教育局

2022 年 7 月 15 日

附件 1

2022 年部分学校公开竞聘岗位汇总表

学校 \ 学科	语文	数学	英语	科学	社会	音乐	体育	美术	学前
实验中学		1		1		1			
浦江四中	2				1				
浦江五中			1						
实验小学	4	3				1	1	1	
龙峰小学	1							1	
浦阳一小	2	2	1			1			
浦阳二小	2								
南苑小学	2	1						1	
浦阳五小		1					1		
大溪中小	1	1							
浦阳幼儿园									1
机关幼儿园									1
月泉幼儿园									6
南苑幼儿园									2
合计	45								

附件 2

浦江县部分学校公开招考竞聘报名表

报考学校：

报考学科：

所在学校				姓名		电子照片
出生年月		性别		学历		
正式招录时间		职称		教师资格证种类		
身份证号				联系电话		
年度考核结果			近三学年所任年级学科	时间	任教年级科目	
				2019 年下半年		
2019 年	2020 年	2021 年		2020 年上半年		
				2020 年下半年		
				2021 年上半年		
				2021 年下半年		
工作简历	起迄年月		实际工作学校			农村学校工作年限
						累计在农村学校工作__年。
近三年奖惩情况						
本人承诺	以上信息真实、准确，如有弄虚作假，愿承担相应责任，接受组织处理。 本人签名：_____年 月 日					
学校审核意见	签名（学校盖章）：_____年 月 日					

注：近三年曾获得县名师、市教坛新秀等荣誉的，应在“奖惩情况”栏写明奖项及时间。

浦江县教育局办公室

2022 年 7 月 15 日印发
